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FFLUENT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 自願公告 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此乃錢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之自願公告，旨在讓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本公司董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佰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佰金」)與太和華美(浙江)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和華美」)簽訂策略合作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據此，北京佰金將透過認購太和華美股權的方式對太和華美進行投資，旨在於中國內地開發名為「KMHH-03」的新藥達成戰略合作。訂約方尚未確定相關投資的實際時間及金額。合作框架協議將於2027年12月31日屆滿，協議任何一方均可提前10天通知另一方提前終止合作框架協議。

太和華美於腫瘤領域擁有豐富的研發經驗，尤其是在針對胞膜gp96標靶抑制機制的產品研發方面取得重大成果。太和華美研發的新藥「KMHH-03」已獲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初步批准，目前正在進行第一階段臨床研究。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太和華美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相關上市規則)且與其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董事會認為，訂立合作框架協議代表著本集團致力於多元化其業務並擴大收入來源。

董事會謹此強調，合作框架協議僅載明北京佰金與太和華美的初步合作意向，並不構成任何協議訂約方的任何實質權利及義務，且有待雙方進一步達成正式協議及／或安排，有關協議及／或安排未必會落實。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詩敏

香港，2024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詩敏先生、董鵬先生及蘇耀耀博士；非執行董事朱勇軍先生及鄭子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兆強先生、常春雨先生及李家樑先生。

\* 僅供識別